

>世相
风雨中的军大衣

□ 彭功智

清晨,我送孩子去上学,刚出门不久就风雨大作。“再回家拿伞恐怕来不及了,路边也没有卖伞的地方,只有硬着头皮将孩子赶紧送到学校了。”我心里盘算着。于是,我张开双臂、解开冲锋衣拉链裹紧孩子,一路小跑冲入灰蒙蒙的风雨之中。到校门口时,雨已淋湿了我的外套,所幸孩子的衣服除了裤子轻微打湿,上衣未受影响。被雨水浸湿的外套旋即透出阵阵寒意,我的身体不自觉地打起了冷颤。“离教室还有二百米左右,再坚持一下就到了”,我强打精神,准备带着孩子再次冲刺。

正在此时,一声浑厚的男中音从背后传来,像一根铁链,锁住了我。“这位家长你别急,带孩子进来躲会雨再走嘛,孩子晚几分钟到,老师不会说啥的!”这声音是从校门口的保安亭里传出的。

回头打量,一位皮肤黝黑、嘴唇干裂却穿戴整洁、精气神十足的保安已把岗亭的门拉开了,还对我们做了一个赶紧进来的手势。见状,我领着孩子进入那扇无数次路过,却从未进入过的门。顿时,一股暖呼呼的感觉扑面而来。他先递来一杯热水,纸杯上的水珠沿着我的指缝滑落,氤氲的水汽腾腾冒起,将保安室衬得更暖;然后,他边把胶凳子往烤火炉的方向移动,边带着笑意说道:“家长,你和孩子先坐着烤火。别急,这会儿雨大,等雨小了再去教室,不碍事的。孩子是几年级几班的啊?我马上和班主任说一下情况,你们安心躲雨就是。”他的声音不大,却如寒冬中的一盏暖灯,瞬间把我身心的寒意驱散。

岗亭外,风像扫把,发出刺耳的嘶叫,席卷着尘土、落叶,将天地揉成一片灰蒙蒙的;雨如皮鞭,啪啪作响,像无数冰冷的石子砸向尘土、落叶,不由分说地将其冲入下水道。岗亭里却异常安静、温馨。我看着保安在《出入人员信息登记本》上一笔一画地写着,听见他和孩子班主任和风细雨地说着。偶尔有急切的同学迅速跑过,他都会探出头,大声叮嘱:“小朋友,慢点跑哦,注意安全。”这些被风雨带走的话语,在这个寒冷的清晨显得分外温暖。

不久雨停了。我说完感谢的话,起身要走,他竟脱下了自己的军绿色大衣,塞到我手里:“不嫌弃的话就穿上吧,莫感冒了。下午接孩子的时候,记得还给我。”我僵硬的双腿不自觉地颤抖起来,久久迈不开步子,他笑呵呵地摆手:“别愣着了,再不走,孩子真要迟到了!”

我披着带有保安体温的军大衣,和孩子再次走进风雨中。之前刺骨的寒风,此刻都被挡在了大衣外面。

那件军大衣,我在下午接孩子时还了回去。他接过时笑了笑,什么也没说。如今,每次路过岗亭时,我就想起那件风雨中的军大衣,心里便觉得暖暖的。



《相伴》(中国画) 程贤钧 作

>闲话

再见,我的单位

□ 李仲

年初,单位里来了不少新人,一位衣着雅致的淑女坐在了我对面。办公室里常年弥漫的粗粝气息,瞬间柔化了许多,甚至有一丝不易察觉的清香在空气中飘散。每日,听她敲击键盘的噼里啪啦声,都是那么和谐悦耳。美,就是这般让人心生愉悦!

然而,在这愉悦的氛围中,我却隐隐泛起一丝失落。与自己孩子年纪相仿的年轻人成了同事,甚至有的还担任了领导职务,一下就让我意识到自己不再年轻。曾经,我一直自信满满地认为花甲之年还遥不可及,可如今,它却近在咫尺。眼看着就要退休,离开这个工作多年的单位,说心中毫无波澜,那绝对是自欺欺人。

45岁,走过不惑,迈向知天命。我在这个不上不下的年龄,来到了这个单位。曾经以为,这里只是我短暂的落脚点。可命运就是如此奇妙,我在这里一待就是15年,当初的过客心态早已被深厚的情感所取代,以致临近退休,对单位的不舍之情常常萦绕于心。

我的单位,地址是××三路,大门却开在××二路。第一次走进单位大门,我脑海中闪过一个有趣的念头:这个单位有“二”有“三”,却没有“一”。不过,很快我便发现了“一”的所在,无数个“一”体现在工作目标里,落实在工作成效中。单位虽是基层办事处,权力不大杂事却不少,但争先创优的氛围浓厚,上上下下为民服务的标准很高,大家把单位的荣誉看得很重。许多干部在这里得到锻炼成长,迈上了新的台阶。记得宋科长被提拔调走时,曾对我说:“真不想离开,在这里干得舒心、干得有信心。”

想起刚进单位时,不时有老同志踱步过来,在与我的闲聊中勾连起彼此熟悉的朋友,热情地介绍着单位的情况。不过看似轻松惬意的聊天,却

难以掩饰我内心的焦虑,在这个单位,我能做些什么呢?其实,单位的领导也犯难,给这个家伙安排什么工作呢?最终的安排,算是双赢。我没想到自己还有干好行政事务的能力。而领导也发现,在这个岗位上我干得还不错。我与领导,可谓相看两不厌。收拾旧物,在一份材料上看到了老吴和老马的名字,心中感到特别温暖。当年,我在办公室转发文件,对领导分工不太熟悉,有一份重要文件该转的没转,不该转的却转了。这不该转的就是老吴和老马,这两位老同志先后到我办公室,轻声提醒我要严谨,不能犯低级错误。他们的责任心,让我敬佩。他们的善意,让我如沐阳光,心生暖意。

我曾有机会离开这个单位,但我放弃了。这个单位安顿了我,抚慰了我驿动的心,是我喜欢的地方。

15年,仿佛一晃就过去了,单位依旧活力十足。但当初与我一同团建的人,老的退休了,年轻的也快不惑了,更有患绝症撒手而去的。当然,人生有悲就有喜。一天早晨刚到办公室,就看到了桌子上摆着喜蛋,原来老翟喜抱孙子,那喜气洋洋在他的眉梢,感染着每一位同事。单位里的许多年轻人,我并不熟悉,年龄的代沟足以把我们隔成两个世界,但我喜欢吃到他们的喜糖。在甜蜜的回甘中,我会祝福他们生活幸福、工作顺利。单位,要靠他们接续奋斗,演绎出活色生香的精彩故事。有时我也会想,如果我在他们这个年纪就来到这个单位,会怎样?其实,这是个心理暗示,我要思考的,是我在这个单位都做了什么,收获了什么。于是,时光深处的过往被唤醒,浮动着生机勃勃的景象,散发着15年酝酿的陈香,我沉醉其中。

如今我已经退休,惟愿我的单位越来越好,声名日盛!

>往事

那年冬至一碗饺

□ 张秋月

三年前,我因工作留在北方几个月,恰逢那年冬至,一碗饺子让我至今难忘。

那天黄昏,天色沉得比往日都早,昏黄的光从西窗斜进,照在我的电脑上,耳边传来楼下厨房“笃笃笃”厚实而欢快的声响时,我才恍然,啊,冬至到了,对面门的阿姨在剁肉馅呢。

与我们南方不同,像北方阿姨这样的寻常人家,冬至的时候,并没有特别的庄严典礼,有的似乎全都寄托在那案板上了。我当时嘴馋心痒,便打开门,等着待会儿阿姨的饺子香飘过来。殊不知,饺子香不仅来了,阿姨还把一碗饺子端过来。她笑着跟我打招呼:“姑娘,冬至呢,来碗饺子?”如此盛情,怎能辜负?当即邀请进屋。阿姨说:“冬至不端饺子碗,冻掉耳朵没人管。”这话自然是开玩笑的,但在这玩笑话里,藏着不知道多少辈人传下的、对于严寒的一种朴素的抵御,这是一种近乎于顽皮的乐观——仿佛吃下那一碗热腾腾的、酷似元宝的饺子,周身的气血便都活了,再冷的北风,都奈何不了这一副饱暖的皮囊。

那碗饺子是白菜猪肉馅的,皮薄馅足,圆鼓鼓地卧在青花瓷碗里,像一群白白胖的元宝。阿姨特意调了蒜泥醋汁,说是解腻提鲜。我夹起一个,蘸了醋,一口咬下去,热腾腾的蒸汽扑在脸上,馅料的鲜香瞬间在齿间绽开。那一刻,不只是味蕾的满足,更像有一股暖流,从喉咙一直淌到心底,连指尖都温热起来。

阿姨坐在我对面,笑眯眯地看着我吃。她说起她年轻时在东北老家,冬至那天,一大班子人围坐炕头,边包饺子边唠嗑。“面和得软硬适中,馅调得咸淡正好,这都是有讲究的。”她说话时,眼角的皱纹舒展开来,像绽开的菊花瓣。

我想起南方的冬至。母亲此刻该在厨房里搓汤圆了吧?糯米粉揉成的团子,白白嫩嫩,在簸箕里滚来滚去,裹上一层芝麻,甜糯糯的。南方的冬至是柔的,软的,像江南的雨;而北方的冬至是实的,厚的,像冻土下的根。可无论是汤圆还是饺子,那份对温暖的期盼,对团圆的渴望,竟如此相通。

那晚我继续赶方案时,觉得键盘敲击的声音都变得轻快了许多。原来人需要的温暖并不多——可能就是一盏灯,一碗热食,一句“冻掉耳朵没人管”的玩笑。这种温暖不张扬,却像饺子馅里那一点点姜末,隐隐地辣着,持久地暖着。

直到现在,每到冬至,我还是会想起那碗饺子。它让我明白:最深的年节记忆,往往与隆重的仪式无关,而是藏在某个寻常的黄昏,藏在陌生人递过来的一碗热食里,藏在砧板上传出的、充满生活劲头的声响中。那是人在他乡突然触到的故乡,是寒冷世间突然遇见的暖意。

如今回到南方多年,我依然保持冬至吃饺子的习惯,嘿,有时候混着汤圆一起吃,味儿香腻可口。只是再也吃不出那年北地的风味——那风味里,有飘雪的黄昏,有斜照的夕阳,有一个北方阿姨用最朴素的方式,教会了一个南方姑娘:原来对抗整个冬天,只需要一碗饺子的温度。